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0

**苏州上声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上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魏娟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魏娟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之日起生效。魏娟女士不在任期间负责公司任何职务,其负责的工作已交接完成,其辞职不影响公司相关业务正常开展。

魏娟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7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18 证券简称:中泰证券 公告编号:2022-04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变更名称及注册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经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名称由“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变更为“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福海街道中心区广华商务中心大厦第A1018.03”变更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666号27层2702室”。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完成,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N15P2B  
名称: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666号27层2702室  
法定代表人:蔡志  
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7年08月04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600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2-043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7月16日收到副总裁宋小松先生的辞职报告,宋小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宋小松先生在担任副总裁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小松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1,06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0020%。宋小松先生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股份管理。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A股代码:600015 A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2--3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夏银行于其内外部(以下简称“本行”)持续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因城施策,实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积极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行注意到,近期部分地区住房开发项目停工、延期交付。本行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开展排查,经查,目前本行涉及媒体曝光“停贷事件”楼盘的逾期按揭贷款余额0.31亿元,占全行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的0.01%,业务规模较小,总体风险可控,不会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行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风险楼盘情况,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金融服务。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A股代码:600015 A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2--3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夏银行于其内外部(以下简称“本行”)持续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因城施策,实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积极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本行注意到,近期部分地区住房开发项目停工、延期交付。本行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开展排查,经查,目前本行涉及媒体曝光“停贷事件”楼盘的逾期按揭贷款余额0.31亿元,占全行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的0.01%,业务规模较小,总体风险可控,不会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行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风险楼盘情况,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金融服务。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3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15日通过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2022年7月15日通过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出席董事姓名、实际出席董事姓名、授权委托书编号、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并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境外非上市外国企业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业务监管规定》(以下简称“《业务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上市发行指引》等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拟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或“本次发行”),GDR以新增发行的A股股票为基础,按照1:1的比例转换为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证券为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GDR),其以新增发行的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每份GDR的面额将根据所发行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转换率确定。每份GDR代表按最终确定的转换率计算所得的相应数量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

2.发行时间  
公司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完成发行并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发行时间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根据国内外市场情况和内外监管机构门现场进展情况确定。

3.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发行GDR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包括因任何超额配股权行使而发行的证券(如有)),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5%。按照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的总股本测算,不超过4,851,612股。若存在发行前普通股总股本发生变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回购注销行为,或者发生派发股利、股权激励等事项,则上述5%的计算基数应当调整为发行前总股本扣除上述事项影响后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数量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机构批准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GDR在存续期间的规模  
公司在发行GDR在存续期间的数量上限按照发行前确定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及作为GDR的基础证券A股股票数量确定,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

6.公司发行GDR,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股份回购等合并导致基础证券A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或转换率相应调整)时,导致GDR在存续期间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以及发行风险等因素下,根据国际惯例(包括但不限于《业务监管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会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按照GDR与A股股票转换率计算后的金额将不低于法律法规要求或有监管机构同意的价格。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本次GDR拟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发行,拟向符合国际惯例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发行。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GDR以全球存托凭证A股股票为基础,按照1:1的比例转换为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  
本次发行的GDR可以符合国内外监管要求的情况下,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进行转换。根据《业务监管规定》的要求,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120日内不得转换为境内A股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认购GDR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为保障GDR流动性及跨境市场流动性,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根据国内外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转换及转换期限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GDR以承销团方式发行,承销团由境内承销机构和境外承销机构组成。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7]50号)的要求,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1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3024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24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资信评级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839,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7,161,000.00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相关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601162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5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2家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决定撤销岳阳南湖大道证券营业部及杭州金城路证券营业部,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及《关于取消和调整证券营业部部分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118号)的相关要求,妥善处理客户资产,结清证券业务并终止营业活动,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并向证券营业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6日

股票代码:600376 股票简称:首开股份 编号:临2022-059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盈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0,000.00元至-140,000.00元,与上年同期84,849.59万元相比,将出现亏损。

一、业绩预告期间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2022年1-6月份,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1,444.77万平方米,签约金额434.86亿元,分别完成年度计划38%和40%。

期末未预现金余额200.02亿元,资金储备充足,具备融资能力,运行安全。

财务数据(初步核算):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0,000.00元至-140,000.00元,与上年同期84,849.59万元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2022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2,000.00元至-142,000.00元。

公司开发项目已全部复工复产,当前无疫情、资金等原因造成停工的现象。

2022年下半年及未来,公司将全力以赴因疫情反复等原因造成的竣工、交房影响,继续保障未来生产经营经营活动顺利进行及各项履约按时交付。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韦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3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7月15日通过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于2022年7月15日通过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进行了通知,会议出席监事姓名、实际出席监事姓名、授权委托书编号、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并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境外非上市外国企业发行全球存托凭证业务监管规定》(以下简称“《业务监管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互通存托凭证上市发行指引》等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拟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并申请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或“本次发行”),GDR以新增发行的A股股票为基础,按照1:1的比例转换为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发行证券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证券为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GDR),其以新增发行的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每份GDR的面额将根据所发行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转换率确定。每份GDR代表按最终确定的转换率计算所得的相应数量的、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A股股票。

2.发行时间  
公司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完成发行并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发行时间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根据国内外市场情况和内外监管机构门现场进展情况确定。

3.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发行GDR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包括因任何超额配股权行使而发行的证券(如有)),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普通股总股本的5%。按照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的总股本测算,不超过4,851,612股。若存在发行前普通股总股本发生变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回购注销行为,或者发生派发股利、股权激励等事项,则上述5%的计算基数应当调整为发行前总股本扣除上述事项影响后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数量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最终发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根据法律法规、监管机构批准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GDR在存续期间的规模  
公司在发行GDR在存续期间的数量上限按照发行前确定的GDR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的转换率及作为GDR的基础证券A股股票数量确定,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

6.公司发行GDR,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股份回购等合并导致基础证券A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或转换率相应调整)时,导致GDR在存续期间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以及发行风险等因素下,根据国际惯例(包括但不限于《业务监管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会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按照GDR与A股股票转换率计算后的金额将不低于法律法规要求或有监管机构同意的价格。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本次GDR拟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发行,拟向符合国际惯例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相关规定的投资者发行。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GDR以全球存托凭证A股股票为基础,按照1:1的比例转换为A股股票,作为基础证券。  
本次发行的GDR可以符合国内外监管要求的情况下,与基础证券A股股票进行转换。根据《业务监管规定》的要求,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120日内不得转换为境内A股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认购GDR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为保障GDR流动性及跨境市场流动性,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根据国内外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确定是否转换及转换期限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GDR以承销团方式发行,承销团由境内承销机构和境外承销机构组成。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7]50号)的要求,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13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3024号文《关于核准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24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资信评级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2,839,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7,161,000.00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相关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602166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2-059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1至6月,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新签合同额为人民币65.1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06%。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5日

单位:亿元

以上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数据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